建设项目拟申请环评注册公示

张家港鼎瀚房地产有限公司委托江苏盛立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已完成，计划向张家港市环保局申请环境影响评价注册，根据信息公开相关要求，现向社会公示。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建设地点 | 建设单位环保措施承诺 |
| 张地2013-B47-A地块项目 | 张家港市金港镇中港路东侧、金桥路北侧 | （1）废气：居民厨房使用天然气，为清洁能源，且油烟产生量不大，对环境影响很小。项目区域内车辆在地下车库出入口及在车库内慢速行驶和启动时产生少量汽车尾气，尾气中主要污染因子为CO、HC、NOx、SO2。地下车库设机械通风系统，汽车尾气通过风机抽风后引至烟道高空排放，排放量、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可达标，对环境影响很小。  （2）废水：车库冲洗废水连同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张家港市给排水公司金港片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尾水排入横套河。  （3）噪声：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风机、空调机组、水泵、配电间等公辅设备的运行噪声以及汽车出入停车场的车辆噪声。通过有效消声、隔声、减振等噪声防治措施，本项目噪声对本项目居民及周围外环境影响均较小。  （4）固废：生活垃圾经袋装化处理后存入垃圾桶内，每日定时交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实现“零”排放。 |

公示时间：2017年9月30日—— 10月12日

公众可以信函、传真或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环评机构咨询相关信息，并提出有关意见和建议。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上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要求听证。

建设单位联系人：顾萍 联系电话：13812866600

环评机构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25-86451278

环保局联系电话：0512-58693965 传真：0512-58919786

环保局通讯地址：张家港市行政服务中心二楼环保窗口